

# 对长宁区第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 100 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办理结果：留作参考

刘斌代表：

您提出的《在精品小区建设中加装夜光数字门牌建议》的代表建议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现我区使用的所有普通门牌均是根据市公安局统一标准进行制作安装，且文字为夜光材料。结合《上海市门弄号管理办法》第九条之规定：门弄号标牌的设置应当统一、规范和醒目，具体样式和安装标准，由市公安局拟定后报市政府同意。目前，由于市公安局并未提出夜光智慧数字门牌的门牌样式，故结合区公安局会办意见，暂不在精品小区建设中加装夜光智慧数字门牌。

另外，区房管局目前已上线了“一码知小区”，并实现了长宁区住宅物业小区全覆盖。居民可通过扫描张贴在小区内的二维码或在线登录随申办等平台，就能方便、快捷地获知本居住小区的“小区信息”、“物业企业信息”、“服务信息”、“价格信息”、“账目信息”五大类信息。

上海市长宁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2024 年 5 月 20 日

承办单位通讯地址：长宁路 599 号 615 室      邮政编码：200050  
联系人姓名：顾凯菲      电话：22050027  
电子邮件地址：gukaifei@shcn.gov.cn